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och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Limited 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百萬元	變動
營業額	4,986.5	4,062.0	+22.8%
毛利	562.7	498.4	+12.9%
期內溢利	93.8	106.4	-11.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8.5	92.2	-25.7%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元)	0.05	0.07	

中期業績

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比較數字。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4,986,546	4,062,029
銷售成本		<u>(4,423,819)</u>	<u>(3,563,666)</u>
毛利		562,727	498,36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58,230	48,52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98,289)	(166,847)
行政開支		(138,042)	(117,301)
研發成本	5	(63,190)	(63,728)
其他開支		(9,271)	(3,630)
財務成本	6	<u>(100,037)</u>	<u>(68,768)</u>
稅前溢利	5	112,128	126,611
所得稅開支	7	<u>(18,287)</u>	<u>(20,232)</u>
期內溢利		<u>93,841</u>	<u>106,379</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68,497	92,216
非控股權益		<u>25,344</u>	<u>14,163</u>
		<u>93,841</u>	<u>106,379</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u>人民幣0.05元</u>	<u>人民幣0.07元</u>
攤薄		<u>人民幣0.05元</u>	<u>人民幣0.07元</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u>93,841</u>	<u>106,379</u>
其他全面虧損		
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	(10,163)
所得稅影響	-	2,541
	-	(7,622)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2,920</u>	<u>(1,879)</u>
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	<u>2,920</u>	<u>(9,501)</u>
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13,655)	-
所得稅影響	<u>3,414</u>	-
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10,241)</u>	-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7,321)</u>	<u>(9,501)</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86,520</u>	<u>96,878</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60,943	81,531
非控股權益	<u>25,577</u>	<u>15,347</u>
	<u>86,520</u>	<u>96,878</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89,729	2,046,177
投資物業		6,029	48,392
發展中物業		45,504	40,86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82,861	154,819
商譽		10,636	8,699
無形資產		531,066	484,215
可供出售投資		–	132,576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		132,369	–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 土地租賃款項支付的訂金		135,694	85,016
遞延稅項資產		45,639	48,888
非流動資產總值		<u>3,179,527</u>	<u>3,049,651</u>
流動資產			
存貨	10	1,809,649	1,872,285
持作待售已落成物業		35,323	44,20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2,374,984	2,526,597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1,946	174,423
衍生金融工具		–	4,418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12,394	12,545
結構性銀行存款		17,000	–
已抵押存款	12	638,897	540,1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553,778	401,042
流動資產總值		<u>5,613,971</u>	<u>5,575,631</u>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1,724,740	1,665,2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43,218	706,537
計息銀行借貸	14	2,129,267	2,904,553
應付所得稅		85,980	89,406
		<u>4,583,205</u>	<u>5,365,743</u>
流動負債總額			
		<u>1,030,766</u>	<u>209,888</u>
流動資產淨值			
		<u>4,210,293</u>	<u>3,259,53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1,701	54,554
計息銀行借貸	14	967,669	109,338
遞延政府補貼		52,180	48,959
		<u>1,071,550</u>	<u>212,851</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138,743</u>	<u>3,046,688</u>
資產淨值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16,213	116,192
儲備		2,821,050	2,760,418
		<u>2,937,263</u>	<u>2,876,610</u>
非控股權益		201,480	170,078
		<u>3,138,743</u>	<u>3,046,688</u>
權益總額			

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乃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案，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而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六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的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開發和銷售鉛酸蓄電池及其他相關產品。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直接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Master Alliance Investment Limited。最終控股公司為DB International Trust (Singapore) Limited，其為由董李先生成立的全權信託的受託人，而信託的受益人為董李先生的家族成員。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Master Alliance Investment Limited（由DB International Trust (Singapore) Limited全資擁有）的直接控股公司Jingle Bells Group Limited以零代價向董李先生轉讓Master Alliance Investment Limited的全部擁有權。完成擁有權轉讓後，董事認為，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董李先生全資擁有的Master Alliance Investment Limited。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提供的一切資料及披露事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2 會計政策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一致，惟採納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訂準則及詮釋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惟未生效的準則、詮釋或修訂本。

本集團首次應用規定重列過往財務報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該等變動的性質及影響於下文披露。

若干其他訂修本及詮釋已於二零一八年首次應用，惟對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相關詮釋，並適用於所有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惟該等合約屬其他準則範圍內除外。新訂準則建立一個五步模式，以計算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

該準則規定，於對客戶合約應用模式的每一個步驟時，實體須作出判斷並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該準則亦具體說明取得合約及與達成合約相關直接成本的增量成本的會計處理方法。

本集團透過採用修改後的追溯調整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a) *銷售貨品*

本集團就銷售貨品與客戶訂立的合約通常包括一項履約責任。本集團認為銷售貨品收益應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獲確認。因此，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確認收益的時間並無影響。

(b) 呈列及披露規定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匯集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的所有三個範疇：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

本集團追溯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始應用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選擇不對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期間的比較資料作出調整。

(a) 分類及計量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債務金融工具乃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作後續計量。該分類乃以兩項原則為基準：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屬未償還本金的「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SPPI標準」）。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新分類及計量如下：

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為在業務模式內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符合SPPI標準的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的金融資產。該類別包括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以及定息結構性銀行存款。

其他金融資產乃按以下方式進行分類及後續計量：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於終止確認時概無收益或虧損結轉至損益。該類別僅包括本集團擬就可預見未來持有及於初始確認或過渡時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如此分類的權益工具。本集團將其無報價權益工具分類為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毋須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進行減值評估。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的無報價權益工具原本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9,748,000元的非上市權益性投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乃按成本計量，而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122,828,000元的非上市權益性投資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計量。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該等權益性投資歸類為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性工具，導致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性工具增加人民幣132,576,000元。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及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或過渡時並無不可撤銷地選擇分類為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已報價權益工具。

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評估其業務模式，其後追溯應用至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未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會根據初始確認資產時的事實及情況，評估債務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僅由本金及利息組成。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與其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作出者大致維持相同。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相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將或然代價負債視為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則於損益表中確認。

(b) 減值

由於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故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從根本上改變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就所有並非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持有的貸款及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記錄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乃以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為基準。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差額貼現。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而言，本集團應用標準簡化法及根據年限內的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與債務人相關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狀況調整。

倘合約付款已逾期超過一年，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屬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界資料顯示，在計及本集團作出的任何現有信貸升級措施前，本集團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款項的可能偏低，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屬違約。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規定將會導致本集團債務金融資產的減值撥備增加。該撥備的增加將會導致對保留溢利作出調整。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財務狀況表經已重列，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遞延稅項資產及保留溢利分別減少人民幣1,686,000元、人民幣422,000元及人民幣1,264,000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詮釋澄清在終止確認預付代價相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為釐定初始確定相關資產、費用或收入（或其中部分）採用的即期匯率，交易日期為實體初始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日。倘存在多筆預付款或預收款，則實體須就每筆預付代價款或收取預付代價款釐定交易日期。該項詮釋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本轉讓投資物業

該等修訂澄清實體應將物業（其中包括在建或發展中物業）轉入或轉出投資物業的時間。該等修訂載明，當物業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時，以及有證據顯示用途變動時，用途發生變動。倘管理層僅有意改變物業用途，則不構成用途變動的證據。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涉及三個主要方面：歸屬條件對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計量的影響；對就預扣稅項責任進行的具淨額結算特徵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對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中條款及條件的修訂導致其分類從現金結算變更為權益結算的會計處理。於採納時，實體須應用該等修訂而無需重列過往期間，惟倘選擇採納所有三項修訂並滿足其他標準，則允許追溯應用。本集團有關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會計政策與該等修訂中所澄清的方法一致。此外，本集團並無就預扣稅項責任進行具淨額結算特徵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亦無對其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條款及條件作出任何修改。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本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在實施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前，該等修訂處理實施金融工具新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發的疑慮。該等修訂為實體發行保險合約引進兩種選擇：暫時豁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覆蓋法。該等修訂與本集團無關。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澄清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計量被投資公司為按各項投資為基礎作出的選擇

該等修訂澄清，屬風險投資機構的實體或其他符合資格的實體可以在初始確認投資時以各項投資為基礎，選擇將其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計量。倘本身並非投資實體的實體於作為投資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擁有權益，則可在採用權益法核算時選擇保留以公允價值計量該投資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對該投資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該選擇於(a)初始確認投資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日；(b)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成為投資實體時；及(c)投資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首次成為母公司時（以較遲者為準），就各投資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獨立作出。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製造及銷售鉛酸蓄電池及其他相關產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本集團各部門之內部報告識別經營分部，有關內部報告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以分配資源予分部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不包括各產品線的損益資料，執行董事審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之本集團整體毛利。因此，本集團營運包括一個可呈報分部，故並未呈列分部資料。

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其他相關的分部資料，原因為主要經營決策者未獲提供有關獨立財務資料。

產品資料

按產品劃分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鉛酸蓄電池	4,015,652	3,339,858
再生鉛產品	970,894	722,171
	<u>4,986,546</u>	<u>4,062,029</u>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大陸*	3,326,340	2,601,751
歐盟	528,060	420,068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470,014	422,775
其他亞洲國家／地區	412,744	359,646
其他國家	249,388	257,789
	<u>4,986,546</u>	<u>4,062,029</u>

* 中國大陸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任何部分，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的地點分析。所有收益均來自貨品銷售，當貨品於某個時間點轉移時確認。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2,785,819
其他	215,700	158,604
	<u>3,001,519</u>	<u>2,868,187</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該等資產的位置分析，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的10%或以上，來自各主要客戶的收益（包括向一組據悉受該客戶共同控制的實體進行的銷售）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甲	723,832	445,554
客戶乙	187,451	488,466
	911,283	934,020

除上文所述者外，並無其他單一外部客戶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為所售貨品的淨發票值。有關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銷售貨品	4,986,546	4,062,02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4,165	6,795
政府補貼*	25,536	5,618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	1,301
銷售廢料	5,014	3,813
外匯匯兌收益，淨額	-	15,06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	10,035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	1,283
租金收入	571	2,051
議價收購收益	-	880
其他 [^]	22,944	1,686
	<u>58,230</u>	<u>48,522</u>

* 政府補貼乃指地方政府部門給予本集團的各種現金款項及補貼，以鼓勵投資及技術創新。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獲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其他包括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本集團位於馬來西亞的一個組裝車間失火造成存貨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而已收及應收保險公司的保險理賠。

5. 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所售存貨成本	3,809,362	3,063,22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374,060	331,378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3,377	2,874
退休金計劃供款	36,233	33,163
	413,670	367,41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遞延開發成本除外）	9,161	7,528
研發成本：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46,184	33,633
期內開支	63,190	63,728
	109,374	97,361
衍生金融工具：		
未變現虧損	-	90
已變現虧損／（收益）	145	(1,373)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虧損／（收益），淨額#	145	(1,283)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未變現虧損#	151	55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4,124	111,129
投資物業折舊	477	68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080	1,68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 #	6,021	(10,035)
存貨減值／(減值撥回) *	2,627	(2,308)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343	31
重新計量先前於一間聯營公司持有權益的虧損	-	2,064
外匯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01	(15,060)
經營租賃下的最低租賃款項	<u>6,696</u>	<u>5,034</u>

*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及存貨減值／(減值撥回)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中。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虧損淨額、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權益性投資公允價值虧損淨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以及外匯匯兌虧損淨額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其他開支」中。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利息	73,878	53,034
貼現票據產生的利息	<u>26,159</u>	<u>15,734</u>
	<u>100,037</u>	<u>68,768</u>

7. 所得稅

本集團按將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的稅率計算期內所得稅開支。於中期簡明損益表中的所得稅開支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		
中國大陸	9,164	11,372
香港	2,258	1,976
新加坡	3,648	5,847
美國	2,035	664
其他地區	38	—
遞延	1,144	373
	<u>18,287</u>	<u>20,232</u>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18,287</u>	<u>20,232</u>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57,340,591股（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54,746,12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佔期內溢利為基準計算。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指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相同），以及假設於視為行使或兌換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68,497	92,216
---------------	---------------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57,340,591	1,354,746,120
----------------------	---------------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3,163,171	5,394,400
------------------	-----------

1,360,503,762	1,360,140,520
----------------------	----------------------

10. 存貨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49,578	445,494
在製品	684,608	1,008,957
製成品	675,463	417,834
	1,809,649	1,872,285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217,598	2,343,791
應收票據	195,446	213,159
減：減值撥備	(38,060)	(30,353)
	<u>2,374,984</u>	<u>2,526,597</u>

本集團向客戶授予不同的信貸期。各個客戶的信貸期逐一釐定。若干客戶須於交付前或交付時作出部分付款。本集團尋求對其未獲償還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密切監察該等賬款，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逾期未付的結餘。貿易應收款項中人民幣258,038,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1,715,000元）訂有短期信用保險，而人民幣29,826,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1,912,000元）則訂有信用證。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銀行抵押若干有追索權的貿易應收款項，金額為人民幣67,404,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1,467,000元），藉以換取現金。抵押貿易應收款項所得款項人民幣22,681,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279,000元）乃入賬列作有抵押銀行墊款，直至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獲收回或本集團彌補銀行產生的任何虧損為止（附註14(iii)）。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716,168	1,862,076
3至6個月	351,410	405,764
6至12個月	261,591	202,361
1至2年	40,482	53,181
2年以上	5,333	3,215
	<u>2,374,984</u>	<u>2,526,597</u>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53,778	401,042
定期存款	<u>638,897</u>	<u>540,116</u>
	1,192,675	941,158
減：已就計息銀行借貸抵押 (附註14(iv))	(208,997)	(179,899)
已就應付票據抵押 (附註13)	(336,397)	(260,099)
已就信用證抵押	<u>(93,503)</u>	<u>(100,118)</u>
	<u>(638,897)</u>	<u>(540,11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53,778</u>	<u>401,042</u>
以人民幣計值	990,602	755,673
以美元計值	159,768	155,742
以瑞士法郎計值	19,348	-
以港元計值	10,511	19,201
以馬來西亞令吉計值	8,547	4,146
以印度盧比計值	2,611	3,207
以新加坡元計值	338	618
以歐元計值	334	66
以英鎊計值	273	-
以斯里蘭卡盧比計值	202	88
以澳元計值	<u>141</u>	<u>2,417</u>
	<u>1,192,675</u>	<u>941,158</u>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812,958	803,985
應付票據	<u>911,782</u>	<u>861,262</u>
	<u>1,724,740</u>	<u>1,665,247</u>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843,157	702,362
3至6個月	264,829	364,800
6至12個月	593,916	582,439
1至2年	19,926	12,266
2至3年	921	898
超過3年	<u>1,991</u>	<u>2,482</u>
	<u>1,724,740</u>	<u>1,665,247</u>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一般須於90日內支付。應付票據均於360日內到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集團內公司間進行的銷售交易發行金額為人民幣646,677,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45,450,000元）的應付票據，該等票據貼現予銀行做短期融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應付票據以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336,397,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0,099,000元）的若干定期存款的質押作擔保（附註12）。

14. 計息銀行借貸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即期						
計息銀行借貸，有抵押	1.50至7.53	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一九年	1,313,935	1.50至7.53	二零一八年	1,175,362
有抵押銀行墊款，有抵押	2.40至3.50	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一九年	22,681	2.00至2.40	二零一八年	37,279
計息銀行借貸，有擔保	3.55至5.66	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一九年	531,581	2.87至5.22	二零一八年	405,401
長期銀行借貸即期部分，有擔保	LIBOR +2.50	二零一九年	261,070	LIBOR +2.50	按要求償還	1,286,511
			<u>2,129,267</u>			<u>2,904,553</u>
非即期						
計息銀行借貸，有抵押	1.50至7.53	二零一九年至 二零二八年	53,925	1.50至7.53	二零一九年至 二零二八年	81,338
計息銀行借貸，有擔保	LIBOR +2.50	二零一九年至 二零二零年	913,744	4.89	2019	28,000
			<u>967,669</u>			<u>109,338</u>
			<u>3,096,936</u>			<u>3,013,891</u>

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下列年期內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墊款：

按要求償還	-	1,286,511
一年內	2,129,267	1,618,042
第二年	950,544	71,687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338	28,371
五年後	9,787	9,280
	<u>3,096,936</u>	<u>3,013,891</u>

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下述質押或擔保作抵押：

- (i)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786,347,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47,778,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押記。
- (ii)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50,744,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094,000元）的若干租賃土地的押記。
- (iii)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賬面值約為人民幣67,404,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1,467,000元）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的質押（附註11）。
- (iv)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金額約為人民幣208,997,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9,899,000元）的若干定期存款的質押（附註12）。
- (v) 本集團內公司簽訂的相互擔保。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金額為200,000,000美元的三年期貸款融資協議（「融資協議」）。

根據融資協議，有特定履約責任，即董李先生（現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不得終止擁有（直接或間接）本公司至少51%的實益權益（附至少51%的表決權）（不附任何抵押）。董李先生不得終止擁有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董李先生不得不出任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於批准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有關責任已得到遵守。

本公司五家全資附屬公司，即Catherin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理士電源（香港）有限公司、Leoch Battery Company Limited、Leoch Battery Pte. Ltd.及Leoch International Sales Limited為擔保人，擔保本集團準時履行融資協議項下的責任。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融資協議項下的未償還期貨款結餘為180,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174,814,000元），其中，人民幣261,070,000元及人民幣913,744,000元分別須於一年內及第二年內償還。有期貨款按LIBOR+2.5%的年利率計息。

15. 收購附屬公司

DBS Leoch Limited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Leoch International Holding Pte. Ltd. (「Leoch International Holding」) 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在英國註冊成立一間名為BS 003 Limited (該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更名為Leoch DBS Limited (「LDBS」)) 的公司。該獨立第三方轉讓其於DBS Energy Limited (該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更名為DBS Leoch Limited (「DBSL」)) 的100%股權，以換取LDBS的40%股權。Leoch International Holding以現金代價847,000美元 (相當於人民幣5,458,000元) 及豁免應收DBSL貿易應收款項1,988,000美元 (相當於人民幣12,805,000元) 認購LDBS的60%股權。DBSL為一間在英國以Leoch品牌進口及銷售電池的貿易公司。由於進行上述交易，Leoch International Holding取得對DBSL的控制權，隨後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DBSL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集團已選擇以非控股權益按比例應佔的DBSL可識別淨資產來計量DBSL的非控股權益。

DBSL於收購當日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於收購時確認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3
除客戶關係外的其他無形資產	132
客戶關係	16,246
存貨	4,54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180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3,41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9)
遞延稅項負債	(3,087)

	於收購時確認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8,946
非控股權益	<u>(3,578)</u>
	5,368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u>1,937</u>
	<u><u>7,305</u></u>
以下列方式支付：	
LDBS 40%股權的公允價值	<u><u>7,305</u></u>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
所獲現金及銀行結餘	<u>171</u>
計入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u><u>171</u></u>

自是次收購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DBSL為本集團營業額貢獻人民幣32,057,000元及為綜合溢利帶來虧損淨額人民幣2,757,000元。

倘該合併於期初發生，則本集團期內的收益及溢利將分別為人民幣4,989,395,000元及人民幣93,763,000元。

16.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員工宿舍及辦公室物業，經磋商的租期介乎一年至二十年。租約一般亦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及訂明可根據當時市況定期對租金作出調整。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到期的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344	1,16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104	2,220
五年後	3,738	3,774
	<u>7,186</u>	<u>7,155</u>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物業租賃的經磋商租期介乎一年至十二年。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到期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026	4,847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85	995
	<u>3,611</u>	<u>5,842</u>

17. 承擔

除上文附註16(b)所載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土地及樓宇		4,420	17,727
建造一項物業	(i)	393,044	442,174
廠房及機器		3,135	2,827
就於可供出售投資的投資進行注資		–	39,034
就於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性工具的投資進行注資		25,808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18,524
		<u>426,407</u>	<u>520,286</u>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深圳理士奧電源技術有限公司、深圳理士電池技術有限公司及深圳立航電源技術有限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共同與深圳市蛇口海濱置業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主要從事物業開發的公司）訂立建造合約，內容有關建造一項物業，代價上限為人民幣516,000,000元。該物業位於中國深圳市南山區蛇口港灣大道太子灣商務廣場E座的發展地盤，估計樓面面積約為6,141.30平方米。該物業將用作商業用途，而預期於本集團收購後將用作為本集團的主要辦事處。按現時估計的該物業於竣工後的樓面面積計算，代價為人民幣491,304,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深圳理士奧電源已支付金額為人民幣98,260,000元的代價。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一間垂直整合企業，主要從事鉛酸蓄電池及其他相關產品的開發、銷售及製造，為中國領先的鉛酸蓄電池製造商及出口商之一。本集團所銷售的鉛酸蓄電池產品超過2,000款，容量介乎0.251安時至4,055安時。在眾多中國電池企業中，本集團是提供最廣泛的鉛酸蓄電池系列產品的企業之一。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完成收購太和縣大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60%註冊資本後，其進一步擴展至鉛回收及再生產業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4,986.5百萬元，比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4,062.0百萬元增加22.8%。

期內，電池及相關產品的收益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3,339.9百萬元增加20.2%至人民幣4,015.7百萬元，而回收鉛產品的收益則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722.2百萬元增加34.4%至人民幣970.9百萬元。由於價格聯動機制將原材料價格波動轉移至客戶，故收益增長乃部分由於平均鉛價較二零一七年同期上漲所致。期內電池付運量（按噸計）較去年同期增長略高於14.0%。

鉛酸蓄電池的市場一般可細分為備用電池、起動電池及動力電池三個市場類別。本集團在該三類領域的經營情況如下：

備用電池

備用電池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貢獻者之一。期內本集團備用電池的銷售額為人民幣2,261.9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115.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6.9%。交貨記錄表明，該類貨品的付運量（以噸計）與去年同期持平。

中國不間斷電源系統（「UPS」）應用電池付運量及出口業務的增加，抵銷了中國其他應用電池的減少。這得益於我們加大銷售及營銷力度擴大我們於UPS應用領域在中國的市場份額，在歐洲各國拓展銷售公司以及在亞洲及美國地區取得令人滿意的增長。本集團將在歐洲地區投入更多資源，並繼續深入中國UPS市場。

起動電池

起動電池類別已自二零一七年起成為本集團主要收益貢獻者之一，並主要用於汽車及摩托車的起動。期內本集團起動電池的銷售額為人民幣1,229.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12.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4.7%。

交貨記錄表明，期內該類貨品用於汽車及摩托車的付運量（以噸計）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約37.1%及3.4%。該類產品擁有穩健的增長率，乃主要由於起動電池當前享有有利的營商環境，以及我們持續加大在中國拓展客戶基礎及建立穩固分銷網絡方面的銷售及營銷力度所致。本集團將繼續在研究及開發（「研發」）、生產、產品質素、銷售及營銷等領域投入充足資源，以進一步滲透中國市場。

動力電池

動力電池收益主要產生於為電動車、電動叉車及其他應用提供動力的電池。期內，本集團錄得銷售收益人民幣429.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21.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93.9%。

交貨記錄表明，期內該類貨品的付運量（以噸計）較去年同期增加約74.9%。該顯著成果乃由於作各種應用的電池（包括電動車及叉車所用電池）銷量大幅增加所致。本集團將繼續投資於該類別產品，以保持快速增長勢頭。

回收鉛

期內銷售回收鉛產品所得收益為人民幣970.9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22.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4.4%。所產生的協同效應可令電池廠向精煉廠持續供應廢棄電池，而受到電池廠吸納更多回收產品（尤其是在淡季）的支持，精煉廠可在期內有效利用其產能及將銷量維持在相對較高水平。

銷售網絡

本集團在全球100多個國家及地區分銷其產品。本集團的區域銷售中心分別設於北京、深圳、肇慶、南京、香港、新加坡及東盟其他國家、印度、斯里蘭卡、馬來西亞、澳洲、美國及歐盟（包括英國），並在中國設有39個國內銷售中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逾750名人員專責進行銷售及售後工作。本集團將繼續在中國及海外擴建銷售隊伍及營銷網絡，為本集團各類電池產品的銷售、分銷及售後工作提供支援。

收購英國電池分銷商DBS Energy Limited的60%股權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完成。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二日，本集團的全資貿易公司Leoch Nordeuropa GmbH在德國成立。於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或之後，將在意大利成立一間全資貿易公司，現正辦理註冊手續。本集團相信，設立上述公司將進一步鞏固我們在歐洲的地位，並為我們有關於不久將來加快在該等歐洲國家的增長的業務計劃鋪平道路。

新產品研究及開發

本集團是中國研發及應用鉛酸蓄電池技術的領導者。本集團與國際及國內電池專家及研究機構緊密合作開發新技術，以支持本集團的研發工作。本集團的電池研發團隊包括超過400名研究人員及技術人員。目前，本集團持有343項專利，另有134項專有技術正在申請中。

本集團已掌握及應用世界上大部分的鉛酸蓄電池技術，包括第一代的開口式加水電池、第二代的超細玻璃纖維電池及新能源電池、第三代的純鉛電池及第四代的啟停電池技術。本集團為全球少數擁有第三代及第四代技術的企業之一。本集團強大的研發能力使本集團能利用大部分關鍵的鉛酸蓄電池技術生產一系列的電池產品。現時，本集團已開發逾2,000種不同類型及使用不同應用技術的電池產品，令本集團成為提供最廣泛的鉛酸蓄電池系列產品的電池企業之一。

生產基地

期內，本集團共有八個現有電池生產基地，包括四個位於中國的全資生產基地，兩個全資生產基地（一個位於斯里蘭卡，另一個位於印度），兩個位於馬來西亞的合營生產基地以及一個位於中國的鉛回收工廠，佔地面積合共約為968,000平方米（「平方米」）。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電池產能為21.6百萬千伏安時（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20.7百萬千伏安時）。為應對潛在業務擴張及需求，本集團將以審慎方式擴大其於中國及海外的製造能力。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本集團簽署股份購買協議，以向合營夥伴收購位於印度的合營生產基地Leoch Trontek Battery Private Limited（「LTB」）的49%股權。該收購事項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項下的須予披露或關連交易。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日，該項交易完成，而LTB則成為本集團擁有100%股權的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正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擴大LTB的製造能力及產能。越南兩間工廠最早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開始動工，以避開雨季。

鉛價格走勢

鉛為鉛酸蓄電池的主要原材料，並佔本集團電池生產業務銷售成本的主要部分。根據上海有色網（「上海有色網」）（有色金屬市場信息服務供應商）的數據，期內每噸的月平均鉛價在人民幣18,520元至人民幣20,514元的範圍內波動，與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上海有色網每月每噸人民幣18,973元相比，變動範圍介乎-2.4%至8.1%之間。

於二零一八年首六個月各月，上海有色網鉛價的月平均值分別為人民幣19,339元、人民幣19,310元、人民幣18,659元、人民幣18,520元、人民幣19,534元及人民幣20,514元。由於中國市場回收鉛供應量減少，期內上海有色網鉛價維持高位，惟該趨勢於二零一八年七月開始出現逆轉跡象。

為應對潛在的鉛價波動風險，本集團採納價格聯動機制，將原材料價格的波動轉嫁予客戶，以避免相關的風險。本集團原材料採購則已實行中央化，讓其可就大量採購合約進行有利磋商從而降低原材料成本。

未來前景

期內，本集團繼續推動中國及海外業務增長。電池銷售收入增加達人民幣675.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13.5百萬元），其中70.3%（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0%）乃由中國市場貢獻。連同回收鉛產品貢獻的銷售額增量為人民幣248.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22.1百萬元），期內本集團營業額佔中國市場的份額增至66.7%（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4.1%）。本集團相信，未來數年中國市場營業額之增速將高於海外市場。

本集團預計，我們的業務將在中國及海外市場繼續保持增長勢頭。然而，未來仍然存在挑戰，我們的見解及行動計劃如下：

備用電池

期內，備用電池為電池收益總增長貢獻21.6%。在中國，UPS市場的付運量增加逾兩倍。

資訊科技（如云計算、大數據、電子商務及各類數據中心及伺服器）持續快速發展將成為UPS市場及本集團的主要增長動力之一。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作為市場上UPS電池的主要供應商，已作好充分準備及決心把握此次機會擴大我們於中國的市場份額。

由於美國政府可能在二零一八年九月徵收10-25%的關稅，期內美國銷售額加速增長。為應對海外市場日益激烈的競爭及貿易壁壘，本集團已於越南啟動海外產能擴張計劃，以滿足日後其他國家的部分需求及提升我們的成本競爭力。本集團已開始提升現有海外工廠的產能直至二零一八年底，以應對美國政府可能施加的貿易壁壘。

儘管期內其他消費品應用表現不佳，但本集團始終在該領域佔據穩健及牢固地位，且我們對在不久將來恢復增長勢頭充滿信心。

就中期而言，進一步升級及發展5G網絡將額外帶動對電信通訊電池的需求。本集團將繼續鞏固我們於該領域的領先地位，以期從中國電信通訊應用領域的發展中獲益。為配合產品多元化策略，本集團已於過去數年投入大量資源開發鋰電池，以涵蓋備用及動力電池的所有應用領域，且優先考慮電信通訊領域。第一期鋰電池工廠將最早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開工建設。

起動電池

期內，起動電池為電池收益總增長貢獻46.9%。在中國，汽車製造商及售後市場分銷商的付運量繼續錄得令人滿意的增長。本集團相信，該類產品將繼續高速增長，乃主要由於中國起動電池當前有利的營商環境所致。本集團將投入充足資源，繼續擴大客戶基礎及深入市場。研發、生產、產品質素、銷售及營銷（包括分銷網絡）等領域之表現將有所提升。本集團銳意及致力成為中國起動電池的主要供應商之一。

為應對預期增長，本集團已在中國及越南啟動產能擴張計劃。起動電池日後產能增加對本集團成為中國起動電池領先供應商及滿足其他國家日後部分需求至關重要。該等新生產廠房將配備自動化程度最高的生產機器及流程，以進一步提升我們的成本效率及競爭實力。

根據各項研究及分析，到二零二零年，中國將成為規模最大的起動電池市場。由於中國的車輛老化，促使車主加速更換現有電池，故該增長大部分將源自售後市場分部。到二零二零年，中國約有77%的車輛的車齡將超過需更換電池的平均車齡三年，而二零一五年則為66%。由於預期未來三年市場將新增逾9,000萬輛新汽車，故對起動電池的需求將保持強勁。

動力電池

期內，動力電池為電池收益總增長貢獻30.8%，且其增長率將在各電池類別中維持最高。本集團對該類產品將繼續高速增長充滿信心。

於二零一八年，正如其他類別，研發、生產、產品質素、銷售及營銷（包括分銷網絡）等領域將繼續有所提升。本集團將於中國現有工廠繼續實施產能擴張計劃，以配合日後快速增長。

動力電池在電動車（包括低速電池車及叉車）領域獲廣泛推廣及應用，因而推升了對動力電池的需求。

低速電動車作為通勤工具乃時下解決城鎮之間交通的最有利解決方式。目前低速電動車市場擁有500萬輛車，預計到二零二零年將達到1,000萬輛，且電池市場規模將達到人民幣84億元。

在中國，電動叉車在市場的比例由二零一六年的38.4%按年增長至二零一七年的40.3%。電動叉車於歐盟、美國及日本的市場份額均超過70%，且該比例正不斷上升。中國存在的差距定會以更快速度進一步縮小。此外，受到環保規定更為嚴格、電子商務物流快速發展及工程機械出口的競爭優勢等因素的推動，預計電動叉車市場將步入新一輪的快速增長期。

海外市場

本集團乃中國最大的鉛酸蓄電池出口商。期內，海外銷售額達到人民幣1,660.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60.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3.7%。理士品牌在海外市場（尤其是備用電池分部）有口皆碑。本集團將投入更多資源，以於二零一八年繼續保持該增長勢頭。

本集團認為應投入更多資源，以加快未來數年歐洲業務的發展及增長。期內本集團於德國成立一間全資貿易公司，並將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在意大利成立另一間全資貿易公司。本集團將尋求於不久將來進行海外業務收購的商機。

回收鉛

收購太和縣大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60%股權為本集團步入鉛回收行業帶來巨大商機，且期內業績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展望未來，本集團已規劃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進行擴張，以期進一步增加產能。我們相信，回收業務規模於未來兩至三年將繼續以較高的複合平均增長率增長。

由於實施環保政策，中國回收鉛行業已成為中國鉛行業的重要組成部分。新近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要求提升環保標準，淘汰不合格產能。新政策及法規推動回收鉛行業的監管發展。整改該行業為鉛酸蓄電池製造企業進軍上游資源加工領域帶來良機。

相較美國及歐盟（回收鉛佔鉛的年總消耗量分別為90%及60%）等其他發達國家，中國回收鉛行業的回收鉛僅佔市場約40%，存在很大的增長空間。

財務回顧

期內，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4,986.5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22.8%。期內溢利為人民幣93.8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減少11.8%，其中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68.5百萬元，相當於減少25.7%。期內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05元。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062.0百萬元增加22.8%至期內的人民幣4,986.5百萬元，其中本集團來自電池業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39.9百萬元增加20.2%至期內的人民幣4,015.7百萬元，而本集團來自鉛回收及再生產業務的收益則因市場需求高企而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22.2百萬元增加34.4%至人民幣970.9百萬元。

備用電池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15.9百萬元微增6.9%至截至期內的人民幣2,261.9百萬元，乃由於UPS電池市場需求強勁彌補電信通訊電池市場需求的驟降所致。起動電池於期內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12.3百萬元增加34.7%至期內的人民幣1,229.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來自中國汽車電池市場的強勁市場需求所致。動力電池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1.3百萬元增加93.9%至期內的人民幣429.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持續滲透市場以及電動車及叉車所用電池銷售額增加所致。以下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電池類型劃分的收益明細：

產品類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百分比 增長率	二零一七年	
	收益 人民幣千元	%		收益 人民幣千元	%
鉛酸蓄電池：					
備用電池	2,261,871	45.4%	6.9%	2,115,890	52.1%
起動電池	1,228,998	24.6%	34.7%	912,336	22.5%
動力電池	429,215	8.6%	93.9%	221,322	5.4%
其他	95,568	1.9%	5.8%	90,310	2.2%
小計	<u>4,015,652</u>	<u>80.5%</u>	<u>20.2%</u>	<u>3,339,858</u>	<u>82.2%</u>
回收鉛產品	<u>970,894</u>	<u>19.5%</u>	<u>34.4%</u>	<u>722,171</u>	<u>17.8%</u>
合計	<u><u>4,986,546</u></u>	<u><u>100%</u></u>	<u><u>22.8%</u></u>	<u><u>4,062,029</u></u>	<u><u>100%</u></u>

在地域方面，本集團客戶主要位於中國、美國、歐盟及其他亞洲國家／地區。本集團於大多數地點的銷售額均錄得不同程度的增長。

本集團在中國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01.8百萬元增加27.9%至期內的人民幣3,326.3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66.7%（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4.1%）。該增長乃主要由於期內中國汽車電池市場對起動電池的強勁市場需求、進軍動力電池市場以及來自中國鉛回收及再生產業務的需求高企所致。

本集團在美國及歐盟的銷售收益分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2.8百萬元及人民幣420.1百萬元增加11.2%及25.7%至期內的人民幣470.0百萬元及人民幣528.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持續加大開發美國市場及歐盟市場的營銷力度所致。本集團在其他亞洲國家／地區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9.6百萬元增加14.8%至期內的人民幣412.7百萬元，原因為期內本集團持續提升東南亞及印度的銷售團隊及增強該地區的銷售力度。本集團在其他國家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7.8百萬元輕微下跌3.3%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9.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期內該地區經濟表現不利所致。

以下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地域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收益 人民幣千元	%		收益 人民幣千元	%
中國大陸	3,326,340	66.7%	27.9%	2,601,751	64.1%
歐盟	528,060	10.6%	25.7%	420,068	10.3%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470,014	9.4%	11.2%	422,775	10.4%
其他亞洲國家／地區	412,744	8.3%	14.8%	359,646	8.9%
其他國家	249,388	5.0%	(3.3)%	257,789	6.3%
合計	<u>4,986,546</u>	<u>100%</u>	<u>22.8%</u>	<u>4,062,029</u>	<u>100%</u>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63.7百萬元增加24.1%至期內的人民幣4,423.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銷量增加及鉛價上漲所致。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8.4百萬元增加12.9%至期內的人民幣562.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期內起動電池的強勁市場需求及鉛回收及製造業務的貢獻所致。儘管鉛回收及製造業務的毛利率保持穩定，但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2.3%降至期內的11.3%。該下降乃部分由於鉛價上漲無法全部轉嫁予客戶及部分由於每季價格調整在時間上滯後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8.5百萬元增加20.0%至期內的人民幣58.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期內就二零一七年末在馬來西亞工廠發生火災事故造成的損失獲得保險賠償以及政府補貼大幅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6.8百萬元上升18.9%至期內的人民幣198.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因起動及動力電池銷量增加，導致運費大幅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7.3百萬元增加17.7%至截至期內的人民幣138.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期內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研發成本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平。本集團致力於提升現有產品的性能及開發所有類別的新產品。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百萬元增至期內的人民幣9.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期內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及匯兌虧損所致。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8百萬元增加45.5%至期內的人民幣100.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期內銀行借貸增加及利率上調所致。

稅前溢利

由於以上因素，本集團於期內錄得稅前溢利人民幣112.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6.6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2百萬元減少9.6%至期內的人民幣18.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期內應課稅溢利減少所致。

期內溢利

由於以上因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綜合純利人民幣93.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6.4百萬元），其中，本集團於同期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68.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2.2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030.8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9.9百萬元），其中現金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192.7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41.2百萬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人民幣3,096.9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13.9百萬元），全部均須計息。除人民幣967.7百萬元的借貸於一年後到期外，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本集團的借貸以人民幣、美元、港元及其他貨幣計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實際利率介乎1.5%至7.53%（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至7.53%）。

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借貸以本集團若干資產的質押作抵押，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存款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35.2%（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9%），乃將各期間期末的總借貸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後得出。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其主要業務使用人民幣作交易。就中國境外的其他公司而言，其主要業務使用美元作交易。然而，由於本集團的收益以人民幣計值，故將有關開支付款的收益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有關貨幣兌換的監管限制規限。人民幣兌美元及其他貨幣的價值可能會波動，並受（其中包括）中國的政治及經濟狀況變動所影響。本集團的產品銷售採用價格聯動機制，貨幣波動風險基本轉移至客戶，但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於信貸期內可能存在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質押

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附註11、12、13及14。

資本承擔

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附註17。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進行有關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僱員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12,484位僱員。期內，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包括薪酬及工資、獎金、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合計為人民幣413.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67.4百萬元）。

本集團為被甄選的參與者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以鼓勵及酬謝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本集團亦設有強積金計劃及地方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鼓勵僱員接受培訓，以加強彼等的工作技巧及個人發展。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不同程度的工作坊，以提升彼等的職業安全知識及建立團隊精神。員工獎勵須視乎本集團的業績表現及員工的個人表現及貢獻。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期內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其企業價值。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期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亦雄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劉陽生先生及劉智傑先生組成，其已審閱本公司期內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討論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本集團的股東、客戶、供應商及員工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致以由衷謝意。

承董事會命
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
主席
董李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董李先生及印海燕女士；非執行董事為Philip Armstrong NOZNESKY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陽生先生、曹亦雄先生及劉智傑先生。